

河北经贸大学研究生学院

研便〔2026〕4号

2026年研究生工作要点

一、创新性工作（5项）

1. 发布《河北经贸大学“人工智能+”新财经2.0研究生教育改革方案》（4月份）。
2. 组织论证2027招生专业，合理确定一级学科、二级学科招生范围，建设3-4个新财经特色专业方向（5月份），并据此修订2027版培养方案。
3. 启动AI+课程开发，推进课程体系创新。
4. 征集建设“学位论文选题库”，以各学科研究方向为依托，以区域经济社会实际问题为导向，分学科建立选题库。
5. 筹划组织暑期研究生“AI训练营”。

二、提质性工作（6项）

6. 命名“硕士学位论文质量提升”主题年，举办优秀论文写作经验分享会（5月份）；进行“省级优硕论文指导老师经验分享”专题导师培训（10月）。
7. 严格落实专业学位硕士双导师制度，从2026级新生

开始，必须配备行业导师（9月份）。

8. 建设产教融合样板实践基地，推动基地由“签约挂牌”向“实质运行”转变，确保研究生实习有课题、有导师、有产出。推行“研究生驻岗实践”制度，参与真实项目运作。（4-7月）。

9. 开展第二届研究生学术节活动，各培养单位持续提升主题学术/实践活动品牌质量。严格落实组会制度，继续支持研究生参加高层次学科赛事。

10. 加强招生宣传，创新宣传方式，扩大宣传范围，努力提高生源质量。

11. 强化招生全过程管理，严把自命题关、复试关、录取关，防范风险，确保招生工作规范、透明、公平、公正。

三、评优评先工作（4项）

12. 继续评选研究生“学术之星”“实践之星”（12月）。

13. 评选优秀导生团队（4月份出标准，12月份评选）。

14. 评选优秀学术/实践活动品牌（4月份出标准，12月份评选）。

15. 组织评选省级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等（3-4月），组织评选国家奖学金、学业奖学金（9-10月）。

四、问卷调查工作（2项）

16. 应届毕业生调查（5月）：重点调查2026届毕业生的就业质量、职业发展及对母校培养的反馈，为持续改进培养体系提供支持。

17. 新生调查（10月）：了解新生来源、知识结构、成长预期、职业期望等基本情况，为学院引导研究生科学规划学业生涯提供支持。